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7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德货币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26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5月5日	
基金管理人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61,321,323.8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72	0026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64,669,181.89份	8,396,652,141.9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发展趋势、金融监管政策、财政与货币政策、市场及其他构变化和短期的资金供需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市场短期利率走势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通过对各种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不同剩余期限到期收益率、利息支付方式以及其税收便利性)进行分析,结合本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日均成交量、交易方式、市场流量)和风险特征(信用等级、流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和期限匹配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长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罗丽娜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68985058	95559
	电子邮箱	lijuan1uo@nuodefund.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9	95559
传真		021-68985121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uode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基金份额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177,130.67	181,237,885.41
本期利润	7,177,130.67	181,237,885.41
本期净值收益率	2.0137%	2.135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4,669,181.89	8,396,652,141.9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5月5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德货币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223%	0.0023%	0.0292%	0.0000%	0.2931%	0.0023%
过去三个月	0.9460%	0.0014%	0.0885%	0.0000%	0.8575%	0.0014%
过去六个月	2.0137%	0.0022%	0.1760%	0.0000%	1.8377%	0.0022%
过去一年	4.0893%	0.0033%	0.3549%	0.0000%	3.7344%	0.0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3004%	0.0035%	0.7651%	0.0000%	6.5353%	0.0035%

诺德货币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421%	0.0023%	0.0292%	0.0000%	0.3129%	0.0023%
过去三个月	1.0066%	0.0014%	0.0885%	0.0000%	0.9181%	0.0014%
过去六个月	2.1359%	0.0022%	0.1760%	0.0000%	1.9599%	0.0022%
过去一年	4.3383%	0.0033%	0.3549%	0.0000%	3.9834%	0.0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563%	0.0035%	0.7651%	0.0000%	7.0912%	0.0035%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②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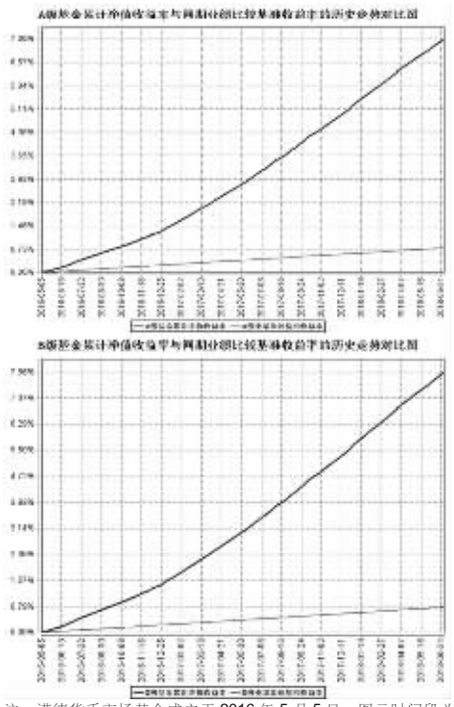

注: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成立于2016年5月5日,图示时间段为2016年5月5日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建仓期间自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11月4日,报告期结束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8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宜信惠民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了十八只开放式基金: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优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德货币市场基金、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量化盯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诣涵	本基金基金经理以及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5月5日	-	11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2006年11月至2008年10月,任职于华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10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等职务,现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张腾	本基金基金经理以及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1月5日	-	9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2009年7月至2016年6月,先后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6年6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对投资组合的同向与反向交易和其他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对发现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报告。该办法覆盖异常交易的类型、界定标准、监控方法与识别程序、对异常交易的分析报告等内容并得到有效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也未发现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上半年,GDP同比增长6.8%,CPI同比上涨2%,国民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央行上半年两次宣布下调部分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分别为1个百分点和0.5个百分点。今年首次降准释放的资金用于偿还银行所借央行的中期借贷便利,第二次降准则是为了进一步推进市场法制化"债转股",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货币政策稳健中性的基调没有发生变化,但市场资金面较去年有明显的放松。上半年中高评级短债收益率呈现出震荡下行的走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资金面宽松降低了机构的融资压力和融资成本,一级市场同业存单发行利率的下行带动了二级市场中高评级短债收益率下降,另一方面上半年信用债违约事件陆续发生,市场上机构的投资风险偏好降低,因此压低了中高评级短债的收益率。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继续保持稳健的投资风格,根据市场情况进行合理的配置,主动把握投资机会。在资产配置方面,以存款类资产和短期限债券为主,杠杆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并在二季度适当增加了组合剩余期限。报告期内,组合未出现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0137%,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13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17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8年下半年,预计资金面宽松的局面将继续维持,中高等级短债的收益率中枢可能较上半年进一步下行。因此,在下半年组合配置安排方面,除了把握债券收益率高点的时点机会之外,还将对杠杆率和组合剩余期限做灵活调整,力争提高组合收益。此外,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持安全稳健的管理风格,保障组合安全平稳运行。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为了确保基金估值严格执行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制定并修订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制度》(以下简称"估值制度"。)

根据估值制度,基金管理人设立了专门的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由公司投资研究部总监、运营总监、清算登记部经理、基金会计主管和法务主管组成,所有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基金资产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以及保证估值策略和程序的一致性。其中:

基金会计主管主要负责制定新的估值政策、方法和程序,提供相关的会计数据,并具体负责和会计事务所及基金托管行就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进行沟通,以支持委员会的相关决定;

运营总监及清算登记部经理主要负责监督估值委员会决议有效执行及实施;

投资研究部总监主要负责分析市场情况,并在结合相关行业研究员意见的基础上对具体投资品种所处的经济环境和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判断;

法务主管负责审核委员会决议的合法合规性,以及负责具体信息披露工作。

根据估值制度,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上述参与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并定期支付且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8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诺德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8年上半年度,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A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7,177,130.67元,向B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181,237,885.41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8年上半年度,由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诺德货币市场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收益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84,213,617.64	1,226,012,323.61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5,491,534.01	6,015,968,750.01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205,491,534.01	6,015,968,750.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558,047.34	1,354,103,431.1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31,862,833.42	19,736,758.3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9,469.76	289,419,72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593,275,502.17	8,905,240,98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7,247,969.12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25,903.04	1,835,080.48
应付托管费		566,044.05	428,185.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3,988.20	151,618.27
应付交易费用		93,520.68	90,331.41
应交税费		168,985.80	-
应付利息		208,692.58	-
应付利润		921,552.71	1,326,38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7,522.11	309,000.00
负债合计		931,954,178.29	4,140,599.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661,321,323.88	8,901,100,384.56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61,321,323.88	8,901,100,38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93,275,502.17	8,905,240,984.38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8,661,321,323.88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总额264,669,181.89份,B类基金份额总额8,396,652,141.9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213,309,031.74	38,145,742.23
1.利息收入		212,864,522.27	38,155,972.6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338,165.12	16,709,696.39
债券利息收入		161,471,687.24	12,538,209.5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054,669.91	8,908,066.7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44,509.47	-10,230.3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44,509.47	-10,230.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减:二、费用		24,894,015.66	4,355,697.64
1.管理人报酬		13,373,183.57	2,753,485.13
2.托管费		3,120,409.57	642,479.85
3.销售服务费	6.4.8.2.3	873,826.12	112,053.48
4.交易费用		178.11	-
5.利息支出		7,229,873.47	632,891.5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229,873.47	632,891.53
6.税金及附加		58,737.30	-
7.其他费用		238,007.52	214,78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415,016.08	33,790,044.5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415,016.08	33,790,044.5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901,100,384.56	-	8,901,100,384.5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88,415,016.08	188,415,016.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9,779,060.68	-	-239,779,060.6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087,740,813.98	-	27,087,740,813.98
2.基金赎回款	-27,327,519,874.66	-	-27,327,519,874.6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88,415,016.08	-188,415,016.0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661,321,323.88	-	8,661,321,323.8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90,063,986.35	-	2,990,063,986.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3,790,044.59	33,790,044.5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90,199,464.59	-	1,190,199,464.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861,888,873.46	-	6,861,888,873.46
2.基金赎回款	-5,671,689,408.87	-	-5,671,689,408.8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3,790,044.59	-33,790,044.5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80,263,450.94	-	4,180,263,450.9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潘福祥_____ _____潘福祥_____ _____高奇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诺德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28号《关于准予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196,886,144.4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48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5月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196,968,777.3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2,632.8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单个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和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若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3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若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300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25%,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01%。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人民银行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国务院关于修改〈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d)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述简称"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述简称"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述简称"清华控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宜信惠民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下述简称"宜信惠民")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373,183.57	2,753,485.1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12,128.69	316,687.5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30%/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20,409.57	642,479.8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07%/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合计
诺德基金	52,110.23	296,569.24	348,679.47
交通银行	6,723.56	8.22	6,731.78
合计	58,833.79	296,577.46	355,411.2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合计
诺德基金	9,762.93	69,694.64	79,457.57
交通银行	128.56	-	128.56
合计	9,891.49	69,694.64	79,586.1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约定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分别为0.25%和0.01%。销售服务费的计算公式为:

对应级别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对应级别基金资产净值X约定年费率/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5月5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13,587,062.76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293,727.82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13,880,790.58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1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诺德货币A	诺德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5月5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1,018,435.58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285,583.84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8,0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13,305,019.4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32%

注:1.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年度申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诺德基金直销柜台办理,无申购费。

2、"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所获得的基金份额。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末,本基金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484,213,617.64	486,177.65	22,990,811.52	147,348.52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2018年6月30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927,247,969.12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1815282	18民生银行CD262	2018年7月6日	99.17	3,270,000	324,285,887.02
170413	17农发13	2018年7月6日	99.